

新疆巴州和静县中心敬老院 2024 年

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和静县中心敬老院单位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和静县中心敬老院单位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和静县中心敬老院单位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和静县中心敬老院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和静县中心敬老院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和静县中心敬老院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和静县中心敬老院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和静县中心敬老院单位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和静县中心敬老院单位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和静县中心敬老院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和静县中心敬老院单位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4 年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为老年人养老服务的社会福利事业组织，接收靠福利救济或低收入的老人。

2. 承担全县五保供养工作。

3. 负责全县老年人等特殊困难群体的社会福利与慈善事业发展工作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和静县中心敬老院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1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

和静县中心敬老院单位编制数 6，实有人数 8 人，其中：在职 6 人，增加 0 人；退休 2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和静县中心敬老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75.4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63.46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122.90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140.5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5.45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8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12.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12.00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53.53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53.53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3.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66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328.99	支出总计	328.99

表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和静县中心敬老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5.45	249.92	109.36	140.56					12.00	53.53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0	12.40	12.4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8	1.58	1.5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2	10.82	10.82								
208	10		社会福利	139.96	96.96	96.96						12.00	31.00	
208	10	02	老年福利	139.96	96.96	96.96						12.00	31.00	
208	19		最低生活保障	1.46									1.46	
208	19	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0.19									0.19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补 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8	19	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27									1.27	
208	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61.63	140.56		140.56						21.07	
208	21	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56.45	49.32		49.32						7.13	
208	21	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05.18	91.24		91.24						13.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8	4.88	4.88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8	4.88	4.88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88	4.88	4.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66	8.66	8.6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8.66	8.66	8.6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8.66	8.66	8.66								
			合计	328.99	263.46	122.90	140.56					12.00	53.53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和静县中心敬老院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5.45	109.36	206.09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0	12.4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8	1.5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2	10.82	
208	10		社会福利	139.96	96.96	43.00
208	10	02	老年福利	139.96	96.96	43.00
208	19		最低生活保障	1.46		1.46
208	19	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0.19		0.19
208	19	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27		1.27
208	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61.63		161.63
208	21	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56.45		56.45
208	21	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05.18		105.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8	4.88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8	4.88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88	4.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66	8.6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8.66	8.6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8.66	8.66	
			合计	328.99	122.90	206.09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和静县中心敬老院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 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263.4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263.46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9.92	249.92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8	4.8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66	8.66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263.46	支出总计	263.46	263.46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和静县中心敬老院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9.92	109.36	140.5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0	12.4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8	1.5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0.82	10.82	
208	10		社会福利	96.96	96.96	
208	10	02	老年福利	96.96	96.96	
208	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40.56		140.56
208	21	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49.32		49.32
208	21	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91.24		91.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8	4.88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8	4.88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88	4.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66	8.6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8.66	8.6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8.66	8.66	
			合计	263.46	122.90	140.56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和静县中心敬老院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0.21	100.21	
301	01	基本工资	26.47	26.47	
301	02	津贴补贴	12.33	12.33	
301	03	奖金	17.38	17.38	
301	07	绩效工资	16.00	16.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82	10.82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88	4.88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7	1.07	
301	13	住房公积金	8.66	8.66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0	2.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11		21.11
302	01	办公费	1.71		1.71
302	08	取暖费	16.82		16.82
302	11	差旅费	0.21		0.21
302	16	培训费	0.05		0.05
302	17	公务接待费	0.03		0.03
302	28	工会经费	0.26		0.26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3		2.0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8	1.58	
303	02	退休费	0.52	0.52	
303	09	奖励金	1.06	1.06	
		合计	122.90	101.79	21.11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和静县中心敬老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56			140.56								
208	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40.56			140.56								
208	21	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024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巴财社[2023]84号	49.32			49.32								
208	21	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024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巴财社[2023]84号	91.24			91.24								
				合计	140.56			140.56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和静县中心敬老院

单位：万元

科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 能 分 类 科 目 名 称	合 计	基 本 支 出		项 目 支 出
类	款	项			人 员 经 费	公 用 经 费	
			合 计				

备注：和静县中心敬老院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和静县中心敬老院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人员经 费	
			合计			

备注：和静县中心敬老院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和静县中心敬老院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06	2.06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0.03	0.0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2.03	2.03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03	2.03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和静县中心敬老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3.53	53.53			53.53				
2023 年中央 财政困难群 众救助补助 资金巴财社 [2022]87 号	22.53	22.53			22.53				
2023 年中央 财政困难群 众救助补助 资金（支持困 难失能老年 人基本养老 服务救助方 向）巴财社 [2023]50 号	31.00	31.00			31.00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和静县中心敬老院单位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和静县中心敬老院单位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328.99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单位资金、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和静县中心敬老院单位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和静县中心敬老院单位收入预算 328.99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22.90 万元，占 37.36%，比上年预算减少 304.80 万元，下降 71.2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中央财政困难救助补助资金支出，预算较上年度减少。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140.56 万元，占 42.72%，比上年预算减少 5.12 万元，下降 3.5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农村及城市最低生活保障资金支出，预算较上年度减少。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 12.00 万元，占 3.65%，比上年预算增加 12.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自费老人生活费收入预算，预算较上年度增加。

财政拨款结转 53.53 万元，占 16.27%，比上年预算增加 53.53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 2023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2023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支持困难失能老年人基本养老服务救助方向）资金结余预算，预算较上年度增加。

三、关于和静县中心敬老院单位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和静县中心敬老院单位 2024 年支出预算 328.99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22.90 万元，占 37.36%，比上年预算增加 7.54 万元，增长 6.5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人员工资正常晋升，人员工资、社保、相关公用经费增加，预算较上年增加。

项目支出 206.09 万元，占 62.64%，比上年预算减少 251.93 万元，下降 55.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全自理、半自理、全护理特困人员照料护理补贴（县级配套）项目资金、2023 年中央财政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农村特困供养项目资金、2023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农村、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项目资金支出，预算较上年度减少。

四、关于和静县中心敬老院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63.46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63.46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49.92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单位正常运行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支出及单位人员社保缴费支出；卫生健康支出4.88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住房保障支出8.66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五、关于和静县中心敬老院单位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和静县中心敬老院单位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263.46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122.9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7.54万元，增长6.5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人员工资正常晋升，人员工资、社保、相关公用经费增加，预算较上年增加。

项目支出140.56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17.46万元，下降69.3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全自理、半自理、全护理特困人员照料护理补贴（县级配套）项目资金、2023年中央财政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农村特困供养项目资金、2023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农村、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项目资金支出，预算较上年度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49.92万元，占94.86%。
2. 卫生健康支出（类）4.88万元，占1.85%。
3. 住房保障支出（类）8.66万元，占3.29%。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4年预算数为1.5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06万元，增长203.8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退休人员奖励金支出，预算较上年度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10.8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53万元，增长16.47%，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结构调整及人员职级正常晋升、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增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较上年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2024年预算数为96.9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82万元，增长4.10%，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正常晋升，人员相关费用增加，预算较上年度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49.3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85万元，增长13.4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资金支出增加，预算较上年度增加。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91.24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82.19万元，下降75.5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资金支出减少，预算较上年度减少。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4.8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4万元，增长0.8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政策调整财政只保障在职人员事业单位医疗，退休人员事业单位医疗财政不再负担。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8.6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31万元，增长17.82%，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结构调整及人员职级正常晋升、住房公积金基数增加、住房公积金预算较上年增加。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22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类别调整、本科目本年度不在使用。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0.82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全自理、半自理、全护理特困人员照料护理补贴项目，预算较上年度减少。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

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74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安排转移支付中央困难群众救助资金，城市低保项目资金减少，预算较上年度减少。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4.76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中央困难群众救助资金，农村低保项目资金减少，预算较上年度减少。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4.80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中央困难群众救助资金，预算较上年度减少。

六、关于和静县中心敬老院单位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和静县中心敬老院单位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22.9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01.7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

公用经费21.1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取暖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关于和静县中心敬老院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 2024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巴财社[2023]84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 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实施办法》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 49.3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和静县中心敬老院

资金分配情况: 保障和静县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49.3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二)项目名称: 2024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巴财社[2023]84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 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实施办法》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 91.24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和静县中心敬老院

资金分配情况: 保障和静县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91.24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八、关于和静县中心敬老院单位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和静县中心敬老院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和静县中心敬老院单位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和静县中心敬老院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和静县中心敬老院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和静县中心敬老院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2.06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2.03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3 万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主要原因是 2023 与 2024 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主要原因是为贯彻落实政府过紧日子思想，按照“三公经费”只减不增原则，本年度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主要原因是为贯彻落实政府过紧日子思想，按照三公经费只减不增原则，我单位公务用车运行费与上年相比无变动；公务接待费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主要原因是为贯彻落实政府过紧日子思想，按照三公经费只减不增原则，我单位公务接待费与上年相比无变动。

十一、关于和静县中心敬老院单位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和静县中心敬老院单位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 53.53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53.53 万元，非财政拨款 0.00 万元，

其中：

1. 2023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巴财社[2022]87 号 22.53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低保人员救济费。

2. 2023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支持困难失能老年人基本养老服务救助方向）巴财社[2023]50 号 31.00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低保人员救济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和静县中心敬老院单位 2024 年的事业单位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1.1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0.20 万元，下降 32.5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取暖费较上年度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和静县中心敬老院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2.3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5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82 万元。

2024 年，和静县中心敬老院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2.33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2.33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和静县中心敬老院单位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1600 平方米，价值 458.09 万元。
2. 车辆 2 辆，价值 16.67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价值 3.58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其

他车辆 1 辆，价值 13.09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185.31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138.84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4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4 年，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金额 329.01 万元；当年财政拨款项目 2 个，涉及预算金额 140.56 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12.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单位名称（盖章）		和静县中心敬老院			
单位联系人		马瑞	联系电话：	19999180404	
年度绩效目标		<p>目标 1：足额保障敬老院 6 名人员工资、社保、住房公积金支出，及时足额支付 2 名退休人员退休费，保障我局 1 辆公车正常运转，做好全县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调查、审核、审批；</p> <p>目标 2：做好本院 80 岁以上老年人补助及体检，使老年人及时得到保障，按时完成任务，保障老年人的身体健康和生活品质；</p> <p>目标 3：通过拨付社会救助资金，保障城乡低保对象基本生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及时高效救急解难，为生活无着流动人员提供临时救助，协助其及时返乡并做好回归稳固工作；对流浪未成年人发行临时监护责任，维护其身心健康，帮助其顺利回归家庭，并做好源头预防工作；通过国家对困难群体的关心关爱，保障困难群体的最低生活需求，帮助需要帮助的困难群众改善居住环境和生活条件，使社会更加人性化，社会保障更加安全。</p>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194.10	
			本级安排	122.91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12.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管理效率	时效指标	补贴人员动态管理完成及时率	>=96%	自治区党委文件	15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特困照料护理救助发放人数	>=105 人	社会救助政策及 2024 年工作计划	15
	数量指标	城乡特困救助发放人数	>=107 人	社会救助政策及 2024 年工作计划	15
	数量指标	流浪乞讨发放人数	>=5 人	社会救助政策及 2024 年工作计划	15
社会效益	质量指标	补贴应补尽补率	>=95%	社会救助政策及 2024 年工作计划	10
	质量指标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覆盖率	>=95%	社会救助政策及 2024 年工作计划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困难救助人员满意度(%)	>=95%	2023 年度工作总结及 2024 年工作计划	1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

预算单位		和静县中心敬老院						
项目名称		2024年自有资金项目(2024年自费老人缴费)		项目负责人		巴特尔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2.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12.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1:为公益性岗位员工增加收入,提高生活水平 目标2:推进和谐社会构建、满足民生需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活补助人数	≥7人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羊粪数量	≥85方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会计代理公司	≥1个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养老机构数量	≥3家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救助对象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每月按时发放生活补助和按时支付通信服务费	=100%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生活补助总金额	≤68400元/年	预算支出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羊粪总金额	≤15000元/年	预算支出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会计代理公司费用总金额	≤7500元/年	预算支出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通信服务费总金额	≤29100元/年	预算支出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员工最低生活水平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	15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和谐社会构建、满足民生需要	持续构建	计划标准	-	15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1、本次未公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共有 2 个，其中：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2 个，涉及预算金额 140.56 万元；根据规定、绩效目标表完全不予公开。

2、结转结余资金涉及项目数 2 个，涉及的预算资金数为 53.53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

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和静县中心敬老院

2024年02月05日